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持本公司股份 117,403,020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2.56%）的股东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投高科”）计划在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9,349,600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.00%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7.96%），减持期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。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收到国投高科的《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的名称：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

2、股东持股情况：截止本公告日，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17,403,02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2.56%，均为无限售流通股。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本次拟减持的原因、股份来源、数量、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、减持期间、价格区间

1、减持原因：国投高科资金安排需求；

2、股份来源：国投高科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；

3、减持数量和比例：减持数量不超过 9,349,6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.00%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7.96%。（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股份变动事项，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）；

4、减持方式：集中竞价交易方式；

5、减持区间：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；

6、减持价格区间：视市场价格确定。

三、股东承诺履行情况

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及承诺：国投高科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，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，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。

关于同业竞争、关联交易、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：如果国投高科与常山药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，将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常山药业章程的规定，依照市场规则，本着一般商业原则，通过签订书面协议，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，以维护常山药业及所有股东的利益。不利用在常山药业的地位，为国投高科在与常山药业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。

截至目前，国投高科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，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。

四、其他相关事项说明

1、国投高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国投高科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2、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。国投高科在本计划减持股份期间，将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份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公司也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督促其合规减持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如遇公司股票在减持期间发生除权、除息事项的，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《减持计划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2月5日